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无

填报人：范锐辉

联系电话：0753-5710395

填报日期：2024-8-15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其中全会精神，团结带领全镇广大干部群众，稳步推进基层党建、重点项目建设等各项中心重点工作，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发展。主要职责是：

1. 大东镇经济发展和财政服务中心。贯彻执行上级政策、法律法规，为镇经济和科技发展提供服务；受镇政府委托，为各类经济组织的建设与发展提供代理服务；参与制订本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筹集各项资金；管好用活资金，为支持发展镇村经济和各项事业服务，培植税源，增加财政收入；协助政府抓好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做好农村财务管理、村级财务三资管理服务等工作；做好镇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综合统计工作。

2. 大东镇公用事业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贯彻实施土地、规划、环保、建设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协助做好规划管理、农村建房、住宅小区综合管理、房屋拆迁、集体土地管理等工作，抓好市政、绿化、镇域交通、环境卫生、建筑管理等公共事务服务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市容景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数字政府”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政务数据管理等工作；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开发、劳动技能培训与劳动力转移、就业、养老保险、民政、残联、双拥、老龄、

社会救助、最低生活保障、医疗保险、居家养老等相关服务工作，并做好有关资料信息管理、档案管理、统计汇总等工作；做好村民委员会建设等管理服务工作；协助做好殡葬改革管理工作；承担地震、森林防火、防汛抗旱、安全生产类事故灾难等突发性事件的预警信息收集和分析，为有关应急救援保障服务；承担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的科普宣传和警示教育等工作。

3. 大东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参与制订与实施本镇种植业、农机、林业、畜牧、水产等发展和技术推广计划；做好农业新技术的示范和农业技术信息服务，组织开展农业、林业技术的培训和指导工作；做好畜牧兽医和动物疫病防治管理工作；做好林业病虫害防治、野生动物、渔业资源的保护或开发利用工作；负责耕地地力补贴和生态公益林补偿等的登记发放工作；承担农机的技术指导和管理、服务等工作；组织和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做好农业综合服务工作；协助做好饮用水工程管理、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做好防火、防汛、抗旱、防风、防冻、河库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农产品、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工作。

4. 大东镇文旅教体服务中心。做好科普、教育、文化、旅游、体育等方面的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日常性群众文化体育活动、重大文体活动策划和保障服务工作；做好本镇通讯报道、转播和自办节目等文化宣传工作；搜集和整理民间文化遗产，建设特色文化。

5. 大东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指导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协助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

政策措施；协助做好退役军人流动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调推动流动党员纳入基层党组织管理，配合组织部门加强退役军人党员教育和管理；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上级领导、部门交办信访事项，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搭建政策咨询、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传递给每一个退役军人；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当好退役军人的服务员、宣传员、信息员、联络员，就近听取诉求，突出面对面、个性化、一对一服务，主动宣讲政策、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结合“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及时开展走访慰问。

6. 大东镇党政综合办公室。承担镇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综合协调、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政策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上报备案工作；承担依法行政、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工作，承办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和行政复议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

7. 大东镇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

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和统筹联村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

8. 大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法开展监察工作，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务监督机构工作。

9. 大东镇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数字政府建设等工作；具体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依法依规履行相关行政许可职责和提供相关行政服务；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

10. 大东镇综合治理办公室。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统筹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网格化工作，推动政府管理、村自治以及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动员广大村民参与基层治理；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

11. 大东镇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灾减灾救灾、消防管理、卫生健康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12. 大东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以乡镇名义在辖区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依法依规履行辖区范围内的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农业、生态保护、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职责；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完成辖区内重大、临时、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障执法工作。

13. 大东镇经济发展办公室。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政策；负责辖区内经济基础与产业发展服务；负责工业、服务业经济运行态势分析监测工作；负责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的指导管理服务，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负责对接科技创新、工信、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工作；协助科技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开发引进；负责优化改善辖区内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债权债务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等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本镇所

属单位、村级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

14. 大东镇农业农村办公室。负责扶贫开发、移民、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牵头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 work，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乡镇环境保护中长期规划，拟定本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负责辖区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协助做好辖区内环境监察执法工作，督促辖区建设项目落实环境保护制度；协助环境问题来信来访的调查和污染纠纷、投诉的调解；组织、指导和协调辖区内环境保护教育、宣传工作，建立并完善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机制；牵头组织协调农业污染、生活污染及工业污染的综合防治工作；负责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负责辖区饮用水源的保护。

15. 大东镇规划建设办公室。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征地拆迁等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市规划建设的政策法规，协助做好城市规划执行和建设管理的实施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负责城市综合管理，街容街貌整治维护等工作；做好辖区内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城镇化建设和管理工作；会同相关机构做好违法占地、违法建设管控等相

关工作；负责社区建设、管理和服务等工作；负责指导基层自治和居民区建设等工作；负责开展对村委会、业委会等的指导、服务工作，落实居住小区综合管理；指导基层开展社区社会工作实践，承担志愿者组织管理服务等工作。

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事业编制人员30名，行政综合管理人员42名。设党委书记1名，镇长1名，人大主席1名，党委副书记3名，副科级干部9名，职工干部57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坚持稳中求进，以奋进谋新篇，镇域经济持续向好抢抓“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发展机遇，开拓创新、注重实效，凝聚合力推动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推动农业做优做强。持续巩固撂荒耕地整治成果，为各村提供5.24万根木薯苗，全面完成“六必种”地块的复耕复种；扎实推进垦造水田项目，全镇有4个垦造水田项目共199.6亩，其中109.7亩已形成指标落实种植；加快耕地恢复进度，完成耕地恢复125.18亩，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耕地恢复任务。大力发展特色农业，聘请1名县级、5名镇级“产业村长”，并发挥其在蜜柚、茶叶、百香果、茂谷柑、板栗等特色农业领域“领头雁”作用。开展大埔蜜柚健康中国“试验田”项目，通过水肥一体化技术，以绿色环保的方式实现土壤改良、蜜柚增产增收。同时，持续完善南药、水稻、蜜柚、板栗四大科研示范基地和百香果特色农业观光采摘园的建设，并向农户发放板栗苗1400株、百香果苗1500株、金银花苗1万株。二是激活旅游发展动能。一方面，依托花萼楼、坪山梯田的知名度，串联两大景点，不断完善旅游设施，充分释放旅游资源优势。另

一方面，依托红色底蕴，做强乡村旅游，做好辉萼堂修缮、深挖中央陆路红色交通线资源等工作，充分释放文旅经济新活力。三是释放实体经济潜力。全力抓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摸清大东镇经济“家底”，确保做到“不重不漏”。同时，加大招商引资，引进梅州客都坪山智慧景区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该公司共投入339万元运营坪山梯田旅游景区。通过主动联系、强化指导、加大生产要素保障等举措，成功培育溪上人家（梅州市）餐饮有限公司和梅州市源耀贸易有限公司2家企业为“四上”企业，圆满完成县下达的任务。发挥各村优势，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2023年13个行政村的村集体收入均达到10万元以上。

2、坚持生态优先，以笃行启新程，积蓄绿色发展动能

紧紧围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坚持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道路。一是守好森林“绿屏障”。围绕绿美大埔生态建设“三大任务九大工程”，全面推行“先造后补”造林机制，先后到东光村、泮溪村、家荣村、岩东村等地抚育2350亩森林。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2023年我镇松材线虫病防治完成率已达97.32%。完成17宗森林图斑整改工作，均已作出行政处罚。向社会各界发出爱绿护绿植树行动倡议，目前共收到捐款33.92万元、捐苗3740棵，完成种植5340棵树。二是打好碧水“保卫战”。推动“河长制”责任落实，全年镇级河长累计巡河110人次，行政村河长巡河762人次，现场督办交办问题3个。重点抓好河道环境，完成梅潭河流域（大东段）水浮莲清理工作，全镇63宗河湖“四乱”图斑已完成整改。同时开展“亮剑2023”系列渔业专项执法行动，共拆除拦河渔网21处。三是打好土地“翻身仗”。抓好全

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做好前期摸底，全面摸排镇村现状，根据镇域发展格局、常住人口和闲置资源等情况，对全镇13个村进行村庄分类，制定《大埔县大东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统筹推进拆旧复垦工作，目前已完成柘林、进滩、富溪拆旧复垦项目的前期整改工作。

3、坚持履职为民，以实干惠民生，助力改善民生福祉

聚焦群众所需所盼，在解决实际问题上求实效，以实际行动彰显政府责任担当。一是加快推进民生项目。投入资金约1690多万元完成泮溪大桥及其连接线建设，新建岩东村楼下至孙公坪单车道改双车道（一期）、东光村至西坑村村道拓宽、泮溪田家炳危桥改建、大蝉桥转弯处护岸工程等项目；投入约3000多万元推进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项目；新立项投入约1400多万元新建大东实验幼儿园。二是坚持完善民生保障。全力保障困难群众生活，全镇新增低保对象24户71人、特困对象11户11人，困难残疾人纳入生活补贴范围213人，重度残疾人纳入护理补贴范围354人；完成18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抓好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16062人，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8264人，切实保障群众老有所养、病有所医。三是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深入开展行政审批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推进政务服务“极简批”改革，持续推广“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帮助群众快速办理519个服务事项，2023年全镇“粤智助”服务群众办理业务达6.15万件，切实做到“就近办、自助办、一次办成”。四是抓好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全年清理沟渠39处，整治引导禽畜圈养135户，拆除废旧猪牛栏13处，拆除乱搭建9处，清理

违规商业广告、招牌47处。突出抓好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开展福光村福田安“和美乡村”示范点建设，筹集约40万元对辉萼堂和餘庆堂进行重修，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美化人居环境。

4、坚持底线思维，以担当促实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始终坚持“严、细、实”的工作作风，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强化责任落实，紧盯底线工作不放松。一是守牢安全生产底线。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责任制，抓好“三防”工作，紧盯地质灾害点、削坡建房、道路交通、山塘水库等重点领域，城镇燃气、食品药品、消防等重点行业和学校、敬老院、景区等重点场所，强化动态排查、监测预警和巡查值守，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2023年共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排查100余次，发现并整改隐患20处。二是压实维稳工作责任。学习借鉴“浦江经验”，推动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包案制度落实，切实把矛盾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2023年我镇收到“12345”热线工单125件，均已办结，办结率100%，其中满意工单118件，满意率达94.4%；领导参与接访34人次、接访群众34批，接访群众45人；镇村调解矛盾纠纷176宗，受理信访件65件，目前全部办结；成功创建“无诉讼村”3个、“无信访村”8个。扎实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劝返滞留境外人员，目前滞留境外人员涉诈高危人员4人，已经安全劝返1人，其余3人均落实“一人一专班”劝返机制。三是筑牢森林防火防线。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进村入户与群众签订《公民森林防火承诺书》，全年共发放宣传单8000多份，悬挂横幅50多条。通过山水林田综合监控一张网平台、实地巡逻等方式，做好森林防火巡查工作，累计出动976人次，共制止28起违规用火，切实形成强大

震慑作用，提高群众森林防火的自觉性。

5、坚持从严从紧，以真抓开新局，政府建设全面加强

巩固树立人民至上的理念，持续转变作风，增强政府服务效能，着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一是加强自身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自觉贯穿于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学笃行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坚决扛起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特殊使命和重大责任。自觉接受镇人大及人大代表的监督，共投入约33万元，完成修复镇域损坏村道、扩宽东光至西坑道路两项2023年票选出的重点民生实项目，切实做到事事有回应。二是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升“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水平，全年共计服务对象约200人次。利用法治宣传专栏、悬挂横幅、入户宣传等形式，营造人人懂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2023年共发放宣传材料约1000份，开展宣讲活动52次。严格开展执法工作，对违法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2023年依法查处违法毁林、房屋未批先建、非法采石等案件25宗，共罚款22.7万元。三是加强作风建设。对全镇“双百”工作、粤省心12345工单处理情况、基层小型工程项目公开、“百千万工程”等工作开展常态化督查，全年未收到群众投诉反映的问题线索，全面提升党员干部的执行力、战斗力。并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引导干部时刻自重、自省、自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严格执行年初财政预算，健全完善预算编制工作，加强对各项财政专项资金的支出管理，利用各项财

政资金认真履行部门职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大埔县大东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14.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14.2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0.73 万元，上升 14.41%。主要变动情况：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大东镇严格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的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县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镇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预算按轻重缓急原则编制，公用支出预算编制原则上实行定员定额标准核定，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镇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申报的项目有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镇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较为清晰和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我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03 万，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3.3 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500.98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0%，按评分标准计算公式结转结余率= $0.03 / (13.3 + 1500.98) \times 100\%$ 。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我单位严格落实各项资金的专款专用，及时足额拨付到项目。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及本局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

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我镇能及时进行预算编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公开工作合规、如期、一致，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规范性指标。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3年我镇绩效信息已按规定在大埔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开，公开工作合规、如期、一致。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我镇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项目工程相关标准和要求抓好工作落实。根据我镇2023年部门决算报表，专项资金已全部支出，年末结转结余数为0，绩效完成情况良好。

②项目实施程序

我镇2023年所有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③项目监管

我镇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单位制定的《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的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政府采购合规，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及时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按规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能按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报财政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能按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报财政备案。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平台”）进行采购。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单位在采购合同签订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确保时效性。通过优化流程、加强沟通，及时完成合同签订，确保采购活动的顺利进行。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单位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在广东政府

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备案。

⑥采购政策效能

我单位的采购政策在促进采购活动规范化、提高采购效率和降低成本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通过完善政策体系，加强政策执行力度，确保采购活动的合规性和透明度。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镇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023年10月收取梅州万川千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大东镇黄崇坑果场和凹门凹果场2022年8月至2023年7月租金合计1.45万元，资金已全部上缴国库。

③资产盘点情况

我镇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需定期盘点，应每年盘点一次，但未形成盘点报告。

④数据质量

我镇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需定期盘点，应每年盘点一次，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镇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符合资产条件的资产均及时入账和录入系统，并定期盘点，到期报废的资产及时

处置，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镇重视固定资产管理，通过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定期进行资产盘点，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我镇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较为准确合理，对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方面表现较好。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年公用经费总额为197.72万元，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197.7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等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我镇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良好。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一是我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决算数9.94万，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15万，实际支出小于预算。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3年我镇紧扣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县委“1568”思路举措，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一是推动农业做优做强。持续巩固撂荒耕地整治成果，为各村提

供 5.24 万根木薯苗，全面完成“六必种”地块的复耕复种；扎实推进垦造水田项目，全镇有 4 个垦造水田项目共 199.6 亩，其中 109.7 亩已形成指标落实种植；加快耕地恢复进度，完成耕地恢复 125.18 亩，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耕地恢复任务。大力发展特色农业，聘请 1 名县级、5 名镇级“产业村长”，并发挥其在蜜柚、茶叶、百香果、茂谷柑、板栗等特色农业领域“领头雁”作用。开展大埔蜜柚健康中国“试验田”项目，通过水肥一体化技术，以绿色环保的方式实现土壤改良、蜜柚增产增收。同时，持续完善南药、水稻、蜜柚、板栗四大科研示范基地和百香果特色农业观光采摘园的建设，并向农户发放板栗苗 1400 株、百香果苗 1500 株、金银花苗 1 万株。二是激活旅游发展动能。一方面，依托花萼楼、坪山梯田的知名度，串联两大景点，不断完善旅游设施，充分释放旅游资源优势。另一方面，依托红色底蕴，做强乡村旅游，做好辉萼堂修缮、深挖中央陆路红色交通线资源等工作，充分释放文旅经济新活力。三是释放实体经济潜力。加大招商引资，引进梅州客都坪山智慧景区管理有限公司，2023 年该公司共投入 339 万元运营坪山梯田旅游景区。通过主动联系、强化指导、加大生产要素保障等举措，成功培育溪上人家（梅州市）餐饮有限公司和梅州市源耀贸易有限公司 2 家企业为“四上”企业，圆满完成县下达的任务。发挥各村优势，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2023 年 13 个行政村的村集体收入均达到 10 万元以上。坚持履职为民，以实干惠民生，助力改善民生福祉，投入约 3000 多万元推进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项目；新立项投入约

1400多万元新建大东实验幼儿园。抓好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全年清理沟渠39处，整治引导禽畜圈养135户，拆除废旧猪牛栏13处，拆除乱搭建9处，清理违规商业广告、招牌47处。突出抓好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开展福光村福田安“和美乡村”示范点建设，筹集约40万元对辉萼堂和餘庆堂进行重修，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美化人居环境。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推动农业做优做强：为各村提供5.24万根木薯苗，全面完成“六必种”地块的复耕复种；全镇4个垦造水田项目共199.6亩中109.7亩已形成指标落实种植；加快耕地恢复进度，完成耕地恢复125.18亩；向农户发放板栗苗1400株、百香果苗1500株、金银花苗1万株。

抓好农村人居环境：全年清理沟渠39处，整治引导禽畜圈养135户，拆除废旧猪牛栏13处，拆除乱搭建9处，清理违规商业广告、招牌47处。

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帮助群众快速办理519个服务事项，2023年全镇“粤智助”服务群众办理业务达6.15万件，实现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增长群众收入，2023年13个行政村的村集体收入均达到10万元以上。

大东文化事业影响力知名度扩大：依托花萼楼、坪山梯田的

知名度，串联两大景点，不断完善旅游设施，充分释放旅游资源优势。另一方面，依托红色底蕴，做强乡村旅游，充分释放文旅经济新活力。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镇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3年共有11项群众信访意见，均已在规定时限内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单位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按时答复群众疑问，但未单独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相对笼统，缺乏明确的评价依据和评扣分标准，在下年度还需在进行绩效目标设定时进行完善，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能具体到项、到数字的尽量具体明确，不断提升绩效目标的可见性和可行性。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我单位一是强化项目单位对资金绩效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及时纠正专项资金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二是加强资金的拨付进度，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纠偏措施。